

11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要求

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，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（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宝鸡市凤翔区姚家沟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凤翔区姚家沟镇姚家沟村2026年特色旅居村排水渠建设以工代赈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凤翔区姚家沟镇姚家沟村2026年特色旅居村排水渠建设以工代赈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正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4人，营业收入为17948.8400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28.283772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陕西正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日 期：2026 年 09 月 08 日